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以现场会议方式在重庆市北碚区水土园区方正大道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药外包服务基地研发中心 2-1 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8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7 人，独立董事郭永清先生因其他安排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赖继红先生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居年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郭永清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审计委员会 2018 年第

一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绩效总结及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长居年丰先生、董事陶荣先生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办理应收账款质押登记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同意公司 2018 年办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应收账款质押。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 2018 年办理应收账款质押登记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 号）。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博腾 2018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博腾药业有限公司 2018 年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10,000 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浙江博腾药业有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需求决定。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